

# 我市已吸引5.1万大学生留呼就业创业

## 提前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丁晨)为深入实施“十万大学生留呼工程”,持续扩大大学生留呼规模,今年以来,呼和浩特市人社局通过“智汇青城”“创业启航”等七大专项行动,进一步拓宽留呼渠道,截至目前,共吸引5.1万名大学生留呼就业创业,提前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供需对接,让人才有岗位。实行人社专员全覆盖包联重点企业,全面征集岗位需求。组织市人社局处级干部、旗县区人社局长“带岗位”进校园,提供精准岗位对接服务。2023年,全市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集中举办“助企纾困 职等你来”“呼和浩特市大中城市联合招聘活动”“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等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洽谈活动183场。累计提供就业岗位16.60万个,接待各类求职人员67.32万人次,初步达成就业意向3.18万人次。

虚位以待,让人才引得来。围绕“六大产业集群”和事业单位人才需求,在北京、上海等地举办“‘青’心于此‘诚’心相邀”引才纳智推荐会、招聘会17场,涵盖清华、北大在内的35所国内顶尖高校,达成就业意向1581人。

出台新政,让人才留得住。在落实“人才新政10条”的基础上,牵头制定《呼和浩特市引人留人18条措施》,进一步扩大补贴政策范围,将专科(高职)毕业生纳入。大学生租购房补贴实行“网上办”“掌上办”,由半年一审提速至一月一审,累计完成3333人次的申请受理。落实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奖励政策和“六大产业集群”企业新引进硕博研究生一次性人才奖励政策,全力营造“拴心留人”人才软环境。

搭建平台,让人才有舞台。加快实施国家

公共就业服务示范项目。依托示范项目,划拨1000万元支持金桥“双创”示范园,打造“丁香扎根”大学生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划拨800万元打造和林格尔云谷数字产业园,全方位、全周期打造公共就业一体化服务体系。

优化服务,让人才更暖心。举办“丁香扎根”首期暑期实训活动,组织清华、北大等驻京“985”高校30余名大学生来呼实习实训。一体推进驻呼高校云服务站建设,择优打造4个就业创业服务站,编制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清单27条,开展“送政策、送岗位、送培训、送服务”活动,持续促进大学生留呼规模。在全区率先启动建设人才数据库,打造“一站式”人才服务平台,形成集人才招聘、人才认定、人才服务、人才展示、人才地图为一体的全新人才服务体系。

## 呼和浩特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追回医保基金263.54万元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于亚军)10月29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医保局获悉,截至9月底,呼和浩特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追回医保基金263.54万元。

据呼和浩特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介绍,2023年呼和浩特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组织各旗县区医保服务中心对全市“两定机构”开展全覆盖检查。通过检查,发现一些定点医疗机构存在超医保支付范围用药、处方不规范、无

处置治疗单、诊疗项目不规范等违规行为;一些定点零售药店存在将非医保药品按门诊统筹政策进行结算、串换药品、超量供药等违规行为。

截至9月底,全市共完成定点医药机构核查2238家,其中实地核查1438家,处理定点医药机构608家,暂停医保协议1家,约谈184家,追回医保基金263.54万元。其中通过国家医保信息平台“智能监管系统”进行智能监管,追回医保基金137.29万元。

## 2023年下半年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考 全区报考人数10211人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杨志伟)10月28日,2023年下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考。全区报考人数10211人,分别在呼和浩特市、通辽市和兴安盟设置考区,共设11个考点,303个标准化考场。

本次考试实行在考点和考场入口处两次人工安检和智能安检门安检,即“2+1”安检。科学合理设置安检通道、考生手机暂放处,规范两次人工安检,考生手机在考点入口处进行统一管理,严禁考生将手机带入考场。监考员、视频监控员、流动监考员按工作流程监考,严防作弊行为发生。无线电信号(含5G)屏蔽做到全覆盖,采取考点内手机信号降频、限制手机网络自动优化、降低手机网络覆盖强度等措施,加强防范手机作弊力度。

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提醒,考后,请考生持续关注内蒙古招生考试信息网自学考试频道发布的公告,适时查询考试成绩信息(具体时间以公告为准),符合毕业条件的考生要做好毕业申请准备工作。

## 馆校结合活动 进校园

为弘扬科学家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提高学生科学素质,10月25日,内蒙古科技馆科技辅导员走进苏虎街实验小学科尔沁校区,与学生们一起探索“纸的神奇力量”。

呼和浩特晚报记者  
杨永刚 摄影报道

## 公交公司又添惠民新举措:办理公交老年卡、学生卡范围扩大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安娜)10月29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了解到,呼和浩特市公交有限责任公司又添惠民新举措。

据介绍,老年卡由原来非呼和浩特市四区户籍的老年人办理老年免费卡需提供本市居住证的规定,改为凡是呼和浩特市户籍(或持呼和

浩特市地区居住证)年满60周岁的老年人都可以办理老年卡,不再限制必须是市四区的居民。同时,为提高老年人乘车体验感,将老年人刷卡提示音由原来的“老年卡”改为“幸福卡”;学生卡将职业高中的学生纳入办理范围,享受五折乘车优惠。

此外,成人市民卡取消每人只能办理一张的规定,改为每人可办理多张成人市民卡,同时新增无记名发卡方式发售成人市民卡。

需要注意的是,办理老年卡需本人持相关证件到呼和浩特市市民卡办证大厅或合作网点办理,办理成人卡和学生卡可由他人代为办理。

呼和浩特市融媒体中心总编辑 张彦杰  
头版 编辑/赵薇 张靖瑜 刘健  
美编/康力 校对/刘健 一读/崔小红  
本版 编辑/赵薇 张靖瑜 刘健  
美编/曹洁 校对/刘健 一读/崔小红

创刊于1982年1月2日 地址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世纪七路传媒大厦 邮发代号15-5 邮编010020  
新闻热线6914000 纠错热线6564080  
发行投诉6922639 6564193 版权联系电话6564069 6564065  
联系电话6564080 承印单位呼和浩特日报社印刷厂6922934 零售价1元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德和衡(呼和浩特)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德刚 电话6371661

本报声明 未经本报许可,不得转载、采用、摘编本报及新媒体刊载之内容。本报所采用部分文图无法联系到作者,请相关著作权人持权属证明与本报联系,本报将支付稿酬。